



## 111 學年度【學生出國交換】計畫公告(I)

台灣聯大學生出國交換計畫的申請學校總表(含學期交換和暑期交換)

類別	學校名稱	合約名額	申請科系限制	入學申請條件	備註
學期交換	瑞士伯恩大學	2	大學部主要以德文授課；碩士班有較多的英文課程選擇	TOEFL 90 IELTS 7	碩士班可申請
	香港中文大學 (新亞書院)	4	香港中文大學所屬學院之科系	TOEFL 71 IELTS 6	教育學院、醫學院、法律學院、工商管理碩士等課程不接受交換生選讀
	香港城市大學 (能源和環境學院)	4	能源和環境學院相關科系	TOEFL 79 IELTS 6.5	此名額為參考，實際名額須扣除暑期交換名額合併計算
	香港城市大學 (理學院)	4	理學院相關科系		
	香港城市大學 (工學院)	4	工學院相關科系		
暑期交換	美國 UC San Diego	6-8	生命科學、理學、工程和醫學相關	TOEFL 83 IELTS 7	自行在 host university 網頁上搜尋有興趣的指導教授名單
	香港中文大學 (工學院)	6	工學院相關系所	GPA 3	
	香港中文大學 (理學院)	6	理學院相關科系	GPA 3	研究室和研究計畫列表，尚待 Host university 提供後，公告於 UST 網站
	香港城市大學 (能源和環境學院)	4	能源和環境相關科系	TOEFL 79 IELTS 6.5	
	香港城市大學 (理學院)	4	理學院相關科系		
	香港城市大學 (工學院)	4	工學院相關科系		
	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 NTU	8	大學部有興趣的同學	TOEFL 90 IELTS 6	修讀學分
其他	澳洲新威爾斯大學 UNSW	4	理學院和工學院相關科系	GPA 3.和 IELTS 6.0 TOEFL 80	付費的交換，適合未來有意願到澳洲修讀碩士學位者
	澳洲國立大學 ANU	10	i. College of Physical and Mathematical Science ii. College of Medicine, Biology and Environment	GPA 3.和 TOEFL 80 IELTS 6.5	付費的交換，可交換 1 學期或是 1 學年

以上名額僅供參考，實際名額和詳細的資訊，如費用預估、交換出國心得等，請參考台灣聯大的網頁：[http://www.ust.edu.tw/Exchange\\_Student.aspx](http://www.ust.edu.tw/Exchange_Student.aspx)

一、參加對象：台灣聯大學生（在交換期間須具備台灣聯大四校的學籍）

類別	學校名稱	參加對象
學期	瑞士伯恩大學	大學部二年級以上和碩士班學生
	香港中文大學	只限大學部學生(二年級以上)
	香港城市大學	只限大學部學生(二年級以上)
暑期	暑期實習	只限大學部學生(二年級以上)
其他	澳洲新威爾斯大學 UNSW	只限大學部三年級學生
	澳洲國立大學 ANU	只限大學部學生(二年級以上)

二、申請條件：

1. 前一學年平均成績達 GPA3.0(UNSW 為 GPA3.2)或是 B；
2. TOFEL 成績或是 IELTS 成績(英文成績依各校而不同)

三、交換時間：

類別	出國交換時間	
學期	1.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2022/fall) 2.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2023/spring)	
暑期	2022 暑假(7-8 月)，約 6-10 周的時間，實際交換時間長短依接待學校規定	
其他	UNSW	大一到大三在原校就讀，大四到 UNSW 修習 1 學年後，畢業後取得原校的學歷，並可以直接申請 UNSW 研究所課程
	ANU	大二以上的學生到澳洲 ANU 交換一學期或是一學年

四、收件日期：111 年 1 月 24 日(一)止

五、審查流程：

校內初審：依各校的審查辦法和報名方式辦理



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審查：由各校審查結果，選出推薦學生名單，再經由四校國際長組成的審查委員會審查，選出優秀同學。最後由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將推薦學生名單送至海外各校，海外各校保有最後錄取決定權。

六、**補助辦法**:回歸至各校，依據各校獎助學生出國辦法規定辦理。

七、**報名相關資料**:

1. 申請表(如附件，請使用電腦打字，並且維持原本申請表之頁數排版，列印後親自簽名。)
2.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和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黏貼在申請表中的指定頁面)
3. 護照影本，照片頁(黏貼在申請表中的指定頁面)
4. 出國研修計畫書(表格如附件)
5. 履歷表 C.V.
6. 教授英文推薦函乙封
7. 前一學年英文版成績單
8. 托福成績 TOFEL 或是雅思 IELTS 成績(申請香港中文大學暑期實習者不需具備)
9. 其他有利審查的證明文件

八、**報名方式** :每種交換類別限填寫一份報名表，並可以填選兩個學校志願序。將報名相關資料依照各校的截止報名時間繳交至各校國際事務處承辦人員，各校進行校內審查通過後，由各校承辦人員將推薦學生名單連同報名相關資料於收件截止日(111年1月24日)前寄送至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九、**各校國際事務處承辦人員資料**:

- ◆ **國立中央大學: 03-4227151**  
學期-宋小姐 sharon@ncu.edu.tw ext. 57084  
暑期-彭小姐 alice@ncu.edu.tw ext. 57084
- ◆ **國立政治大學: 02-29393091**  
陳先生 c258f2008@gmail.com ext. 62026
- ◆ **國立清華大學: 03-5715131**  
港澳-劉小姐 cyuliu@mx.nthu.edu.tw ext. 62462  
其他-麥小姐 ccmmai@mx.nthu.edu.tw ext. 33266
-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陽明校區 02-28267000 交通校區 03-5712121**  
陽明校區-黃小姐 yyyhuang@ym.edu.tw ext. 67393  
交通校區-周小姐 cherrie@nctu.edu.tw ext. 50059

**因應 COVID-19 疫情，是否可如期出國交換，則依當時各國政府或姐妹校因疫情發展的相對應的政策而決定。倘若疫情嚴峻導致取消出國交換，則無法再延後交換期程。**

## 十、作業時程表

時程	工作項目
1月	春季班學期交換出國
	秋季班學期交換生繳交報告和照片檔案
1月24日	<b>第一次申請截止收件</b>
3月20日前	第一次申請台灣聯大內部審核作業
	台灣聯大以 e-mail 通知第一次申請的審查結果
3月30日前	推薦第一次申請錄取學生名單至合作夥伴
4月	協助暑期實習/秋季班交換學生辦理簽證事宜
5月	<b>第二次申請公告</b>
6月30日以前	暑期實習生出國 (出國時間依每一個接待學校而不同)
7月	春季班學期交換生繳交報告和照片檔案
8月1日	<b>第二次申請截止收件</b>
8月30日前	秋季班學期交換生出國
9月	暑期實習生繳交報告和照片檔案
9月20日前	第二次申請台灣聯大內部審核作業
	台灣聯大以 e-mail 通知第二次申請的審查結果
9月30日前	推薦第二次申請錄取學生名單送至合作夥伴
10月	<b>第一次申請公告</b>
	春季班交換學生辦理簽證事宜
11-12月	台灣聯大學生出國交換計畫宣傳活動和心得分享 活動報名網址: <a href="https://forms.gle/JWZmuVUxBooHSxoz8">https://forms.gle/JWZmuVUxBooHSxoz8</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北場：政治大學   10/26(二)   12:30 陽明交通大學(陽明校區)   12/8(三)   10:30</li> <li>◆ 新竹場：清華大學   11/11(四)   12:30</li> <li>◆ 桃園場：中央大學   12/07(二)   10:00</li> </ul>

\*以上時程僅供參考，主辦單位有權更改，並不再另行通知